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11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本次会议于2017年8月23日上午9: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到会董事9人。符合《公司法》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刊登于2017年8月25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同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以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 2017 年 8 月 25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3、以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的要求，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 2017 年 8 月 25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4、以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中泓融商（深圳）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的议案》。

公司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中泓融商（深圳）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工商部门登记为准），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出资方式为自有货币出资，占其注册资本的 100%。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年度对外投资总额已超出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此次对外投资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中泓融商（深圳）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的公告》详见 2017 年 8 月 25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5、以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 2017 年 8 月 25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25日